

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闽市监注〔2023〕230号

福建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公布省级 食盐审核专家资格库第一批专家名单的通知

各设区市、平潭综合实验区市场监管局，省局各相关处室，省工
许审查中心：

为加强我省食盐质量安全监管，严格食盐定点生产、批发企
业许可审核，确保今年下半年全省食盐定点生产、批发企业证书
有效期届满换证工作顺利进行，根据《福建省食品药品认证审评
中心关于公布省级食盐审核专家资格库第一批专家名单的通告》
(2018年第2号)和《福建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对省级食盐审核
专家资格库第一批专家人员进行重新资格审查的通知》，各设区
市、平潭综合实验区市场监管局对2018年列入省级食盐审核专

家资格库的第一批专家（共 50 人）再次进行资格审查，并经省工许审查中心核实，共有 29 人符合省级食盐审核专家资格。现将专家名单予以公布，请各单位积极配合省局做好换证工作，并加强专家的日常管理和继续教育。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省级食盐审核专家资格库第一批专家名单

(共 29 人)

福州市 (1 人): 杨 玉

厦门市 (3 人): 叶秀恋、黄 山、杨芳丽

漳州市 (4 人): 郑文强、陈进华、林丽娟、黄智皇

泉州市 (5 人): 何荣生、周如琪、黄德志、赖礼碧、林海宏

三明市 (3 人): 肖自焱、李丽蕾、刘婷婷

莆田市 (3 人): 陈树挺、何志成、扶健桢

南平市 (3 人): 陈 锋、游 侃、吴 晶

龙岩市 (2 人): 丘晓文、严有坤

宁德市 (1 人): 陈丽清

平潭综合实验区 (1 人): 黄 健

省局直属单位 (3 人): 罗春连、骆文灿、费 帆

